证券代码: 600708 证券简称: 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: 临2025-060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、"本公司"、"光明地产")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:00 在西藏北路 199 号光明地产总部大厦 17 楼智能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,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人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吉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本次会议审议讨论,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,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,一致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《企业会计制度》的规定,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和 2025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,全票同意该议案,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

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 sse. com. cn 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三、董事会召开情况说明

- 1、本议案,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全票同意后,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- 2、本议案,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